# Ledipasvir and Sofosbuvir- (Harvoni)

警告

•在開始使用此藥前將為您進行 B 型肝炎檢驗。在患有 B 型肝炎或帶有病毒的人身上，使用此類藥物治療期間或治療後可能會導致該病毒再次活躍。這可能會導致嚴重且有時致命的肝臟問題。B 型和 C 型肝炎病患在治療期間和之後將接受密切觀察。

## 此藥有哪些作用?

•此藥用於治療 C 型肝炎感染。

## 我服用此藥「前」需告知醫生什麼？

•若您對 sofosbuvir 或此藥物的任何其他成分過敏。

•若您對此藥、此藥的任何成分、任何其他藥物、食物或物質過敏。請務必告知您的醫師過敏情形及您出現過的癥狀。

•若您曾患有 C 型肝炎以外的肝臟疾病。

•若您正在服用的另一種藥物其中含有該項相同藥物。

•若您服用任何不可以與此藥併服的藥物（處方用藥或非處方用藥、天然滋補品、維他命），如某些用於治療人類免疫缺乏病毒 (HIV)（愛滋病毒）、感染或癲癇發作的藥物。 有許多藥不可以與此藥併服。

這並不是一份會與此藥物交互影響的所有藥物或健康問題之清單。

告知您的醫師與藥劑師有關您的所有用藥（處方藥或非處方藥、天然滋補品、維他命劑）與健康問題。 務必確認在您的用藥與健康問題下服用此藥是安全的。 諮詢您的醫師前，請勿開始服藥、停藥或改變用藥劑量。

## 使用此藥必須注意哪些事項?

<u>對於使用此藥的所有病患：</u>

•告知所有醫療照護提供者您正在服用此藥。這包括您的醫師、護理師、藥劑師和牙醫師。

•此藥可能可與 ribavirin（利巴韋林）併用。 若您使用 ribavirin（利巴韋林），請和醫師諮詢可能存在的風險和副作用。

•按照醫師跟您說的進行血液檢驗。請告知醫師。

•目前尚未得知此藥是否能夠預防如肝炎等經由血液或性愛傳播之疾病的傳播。請勿在不使用膠乳或聚氨酯保險套的情形下進行任何形式的性愛。請勿共用針頭或其他如牙刷或刮鬍刀等物品。請洽詢醫師建議。

•曾經發生 amiodarone（胺碘酮）與 sofosbuvir 和某些其他 C 型肝炎用藥併用後，出現心動過緩需要使用心律調節器。有時候，可導致死亡。心動過緩可能在開始進行 C 型肝炎治療後 2 週內發生。若您併用 amiodarone（胺碘酮）和 C 型肝炎治療，需接受密切觀察。請謹遵醫囑。若您出現心動過緩的徵候 (例如胸痛)、意識惑亂、頭昏、昏倒或快要昏倒、記憶問題、呼吸短促、疲倦易累或虛弱，應立即聯絡醫師。

•若您已懷孕、計畫懷孕或進行母乳餵養，請告知醫師。您需與醫師商討使用此藥可能給您和嬰兒帶來的益處與風險。

孩童：

•若給您的孩子使用此藥後，孩子體重發生變化，請告知醫師。此藥的劑量可能需要改變。

## 立即告知醫務人員的原因

**警告/小心：** 即便極為罕見，有些人服用藥物時可能會有極為嚴重或甚至致死的副作用。 您若出現下列可能與極嚴重副作用相關的任何徵兆或症狀，請立即告知您的醫師或接受醫療協助：

•過敏反應的症狀有皮疹；蕁麻疹；發癢；皮膚發紅、腫脹、起泡或脫皮，而且有可能伴隨發燒；喘鳴；胸口或喉嚨緊繃；難以呼吸、吞嚥或說話困難；嗓音異常嘶啞；或嘴巴、臉部、嘴唇、舌頭或喉嚨腫脹。

•肝臟問題症狀，包括尿色深、感到疲倦、沒有飢餓感、胃部不適或胃部疼痛、糞便顏色不深、嘔吐或者皮膚或眼睛泛黃。

## 此藥物的其他副作用為何？

所有藥物皆可能引起副作用。 但有許多人沒有副作用，或是只有輕微的副作用。 假如任何一項副作用或其他任何副作用令您困擾或是不會消退，請致電您的醫師或接受醫療協助。

•感覺疲倦或虛弱。

•頭痛。

•噁心。

•腹瀉。

•入睡困難。

•咳嗽。

•肌肉疼痛。

•感到激躁。

•眩暈。

這些並未涵蓋所有可能發生的副作用。 若您對副作用有疑問，請聯絡您的醫師。 請聯絡您的醫師取得關於副作用的醫療意見。

您可以向您的國內健康機構通報您的副作用。

## 最佳的用藥方法為何?

請遵照醫師指示用藥。請詳閱所有的相關資訊。請嚴格遵照所有指示。

所有劑型：

•將該藥是否與食物同服均可。

•服用此藥前 4 小時內或服藥 4 小時後，請勿服用制酸劑。

•若您也服用 cimetidine（甲氰咪胍/西咪替丁）、dexlansoprazole（右蘭索拉唑）、esomeprazole（艾索美拉唑）、famotidine（啡莫替定）、lansoprazole（蘭索拉唑）、nizatidine（尼咂替定）、omeprazole（奧美拉唑）、pantoprazole（潘多拉唑）、rabeprazole（雷貝拉唑）或 ranitidine（雷尼替定），請詢問您的醫師或藥劑師如何與此藥共同服用。

•即使您感覺良好，您仍應持續按醫師或其他醫療照護提供者的指示服用此藥。

•治療期間不要錯過、跳過此藥的每一次劑量非常重要。

<u>藥錠：</u>

•若您出現吞咽困難，請洽詢醫師。

<u>口服顆粒：</u>

•準備使用前才打開。

•此藥可直接放入您的口中。切勿咀嚼顆粒。如果隨食物服用，則將顆粒撒在 1 或多湯匙非酸性軟質食物上，例如布丁、巧克力糖漿、土豆泥或冰淇淋。軟質食物溫度需要低於或等於室溫。請吞服，不要咀嚼。

•請於混合後 30 分鐘內服用。在混合後 30 分鐘內丟棄未用完的藥劑。

## 如果我忘記（錯過）一次用藥，該怎么辦？

•儘早把忘記用的藥用了。

•如已接近下一次用藥時間，則跳過錯過的那次用藥量，隨後回到正常用藥時間。

•切勿一次服用兩倍或額外劑量。

•若您忘記用藥且不確定該如何做時，請致電聯絡醫師。

## 我應該如何儲存此藥？

•放在原始容器內室溫下儲存。

•儲存在乾燥處。 不要儲存在浴室。

•將所有藥物放在一個安全位置。將所有藥物放在兒童和寵物都無法觸及的地方。

•扔掉未使用或過期的藥物。除非您被告知這樣做，否則不要將藥物沖到廁所中或倒入排水溝中。若您對於如何以最佳方式扔掉藥物有疑問，請向您的藥劑師諮詢。您所在地區可能有藥物回收計劃。